

##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生电子”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》，同意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系该责任保险的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全体董事均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，全体成员回避表决，并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发布的2026-023号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并递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先审议和认可。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发布的2026-024号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发布的2026-025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5月26日